

甘肃省财政厅

2019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一般债券（四期） 信息披露文件

一、债券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19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一般债券（四期）发行总额44亿元，全部为再融资债券，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期限为5年期，债券按年付息，发行后可按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上市流通，债券到期后一次性还本。

拟发行的2019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一般债券（四期）概况

债券名称	2019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一般债券（四期）
发行规模	人民币44亿元
债券期限	5年期
债券利率	固定利率
付息方式	债券按年付息，最后一次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

（二）发行方式

2019年甘肃省人民政府一般债券（四期）通过招标方式发行。甘肃省财政厅于招标日通过“财政部政府债券发行系统”组

织招标投标工作，参与投标机构为 2018-2020 年甘肃省政府债券承销团成员。招标发行具体安排详见《2018 年甘肃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规则》、《2018 年甘肃省政府债券招标发行兑付办法》、《关于发行 2019 年甘肃省一般债券（四期）有关事项的通知》。

（三）募集资金投向说明

一般债券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本期发行一般债券资金 44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到期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拟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面值 (亿元)	债券 期限	到期日	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类别	使用额度 (亿元)
2016 年甘肃省 政府一般债券 (一期)	16 甘肃债 01 (1605148)	44	3 年	2019 年 4 月 18 日	保障性安居 工程	13.28
					市政建设	8.64
					农村民生工 程和农村基 础设施	2.412
					教育文化等 其他社会事 业基础设施	19.668

二、信用评级情况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2019 年甘

肃省政府一般债券（四期）信用级别为 AAA 级。在 2019 年甘肃省一般债券（四期）存续期内，甘肃省财政厅将委托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每年开展一次跟踪评级。

三、地方中长期经济规划情况

甘肃省结合区域经济发展和本省实际情况，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和《中共甘肃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编制了《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在此基础上，印发了《甘肃省“十三五”能源发展规划》等 38 个综合类重点专项规划，《甘肃省“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等 10 个法律及行政法规规定编制的重点专项规划，《“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段建设“十三五”实施方案》等 6 个指导意见、实施方案、重点区域类专项规划，具体分解和落实《纲要》提出的各项任务。

“十三五”时期，甘肃省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到 2020 年，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 2010 年翻一番以上，全省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5%，超过 1 万亿元，人均生产总值年均增长 7%，达到 37000 元左右，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年均增长 7.59%，达到 37000 元左右；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平均增长 10%以上，投资结构和效益进一步优化提高；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700 亿元左右，年均增长

10%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左右；实现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5 年累计脱贫 317 万人以上；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6%，服务业增加值比重超过 50%；农业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60%，粮食生产能力稳定在 1000 万吨以上；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力争达到 2%，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 55%；新型城镇化加快推进，常住人口、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分别达到 50% 和 38% 以上。实现经济中高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生态环境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改革开放取得重大突破，基础瓶颈制约明显改善，安全发展观念牢固树立等主要目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及各项重点专项规划和区域发展规划内容参见甘肃省人民政府网、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四、甘肃省经济、财政和债务有关数据

一、地方经济状况 ¹				
2016-2018 年经济基本情况				
项目	年份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¹经济状况根据 2016-2017 年《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18 年全省经济运行情况》整理，详见甘肃省统计局网站。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7152.04	7677.0	8246.1
地区生产总值速增（%）	7.6	3.6	6.3
第一产业（亿元）	973.47	1063.6	921.3
第二产业（亿元）	2491.53	2562.7	2794.7
第三产业（亿元）	3687.04	4050.8	4530.1
三次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13.61	13.85	11.17
第二产业（%）	34.84	33.38	33.89
第三产业（%）	51.55	52.77	54.94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9534.10	5696.3	-
进出口总额（□亿美元 □亿元）	453.2	341.7	394.7
出口额（□亿美元 □亿元）	268.2	123.7	145.9
进口额（□亿美元 □亿元）	185.0	218.0	248.8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184.39	3426.6	-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25693.5	27763.4	29957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7456.9	8076.1	8804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年=100）	101.3	101.4	102.0
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上年=100）	94.9	114.5	109.5
工业生产者购进价格指数（上年=100）	94.6	115.5	109.8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17515.66	17777.2	18678.5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本外币）（亿元）	15926.41	17707.2	19371.7
二、财政收支状况（亿元）²			
（一）近三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² 财政收支状况 2017 年为决算数，2018 年为预算执行数，2019 年为预算数。

项目 \ 年份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全省	省级	全省	省级	全省	省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15.7	228.1	870.8	242.1	905.2	258.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04.4	595.1	3774.1	825.7	4000	787.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367.7	367.7	372.7	372.7	169	169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80	68.4	93.3	82.3	99.5	99.5
转移性收入	2178.9	2234.6	2501.2	2596.6	2022.5	2065.9
转移性支出	5.7	2067.6	4.9	2147.9	19.7	1690.4
(二) 近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政府性基金收入	413.5	110.5	399.2	94.5	406.6	88.3
政府性基金支出	500.1	121.9	550.8	107.1	521.3	95.8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220.0	220.0	231.5	231.5	122	122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	-	2.1	-	-	-
(三) 近三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2.0	8.1	11.6	6.1	8.6	6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9.5	17.1	15.1	12.3	7.5	5.1
三、地方政府债务状况 (亿元)						
截至 2018 年底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预计执行数)					2499.1	
2018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745.5	

五、地方政府性债务状况

(一) 全省债务总体情况

截止 2018 年底，全省政府债务余额 2499.1 亿元 (预计

执行数), 其中: 一般债务 1625.5 亿元, 专项债务 873.6 亿元。我省 2018 年债务率为 57.6%, 全省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从政府层级看, 省级、市级、县级政府债务分别为 847.7 亿元、605.1 亿元、1046.3 亿元, 分别占全省政府债务的 33.9%、24.2%和 41.9%。

从债务资金来源看, 发行债券、回购(BT)和拖欠工程款、银行贷款为债务资金的主要来源, 债务余额分别为 2359.9 亿元、103.8 亿元、27.7 亿元, 分别占全省债务的 94.4%、4.2%和 1.1%。

从债务资金投向看, 主要是市政建设 568.4 亿元, 交通运输 441.7 亿元, 土地储备 298.8 亿元, 保障性住房 293.7 亿元, 农林水利建设 243.5 亿元, 教育 121.3 亿元, 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70.9 亿元, 科学文化 48.3 亿元, 医疗卫生 27.4 亿元, 其他公益性项目 385.1 亿元, 分别占全省债务余额的 22.7%、17.7%、12%、11.8%、9.7%、4.9%、2.8%、1.1%、15.4%。

(二) 加强债务管理、防范债务风险的政策措施

新预算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实施以来, 省财政厅加快建立健全政府债务管理机制, 严格实施限额管理, 依法设置政府债务的“天花板”; 将政府债务全部分类纳入预算管理, 主动接受人大监督; 开展风险评估和预警, 督促高风险地区切实

化解风险；发行政府债券置换存量债务，有效缓解各级政府到期债务偿还压力，减轻利息负担；加大专项检查力度，坚决制止违法违规担保融资行为等。同时，先后报请省政府印发了《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的实施意见》（甘政发〔2014〕123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妥善解决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问题的通知》（甘政办发〔2015〕82号）等文件，从制度入手，建立了“借、用、还”相统一的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机制，既发挥政府规范举债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又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政府债务管理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风险总体可控。去年以来，我们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提高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建设。在2017年报请省政府成立由省长唐仁健任组长的甘肃省政府性债务管理领导小组基础上，为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维护全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2018年8月，省财政会同金融办、国资委等部门报请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关于成立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甘办字〔2018〕89号），成立了由省委书记林铎、省长唐仁健任组长的甘肃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政府债务风险化解专责小组，负责领导全省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

二是健全机制，完善风险管控体系。为打好防范化解重

大的风险攻坚战，省财政加快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管理机制。2018年8月，省财政报请省委、省政府印发了《甘肃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实施方案》（甘办发〔2018〕47号），切实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对存量债务的处置、债务风险预警和融资平台公司转型等方面做出具体安排。同时，根据中央文件精神，制定出台我省债务化解意见和问责办法，进一步健全债务管理机制。

三是从严管理，提高债券使用效益。会同财政部驻甘专员办，建立“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纠正一起”的监督机制，定期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根据财政部驻甘专员办债券使用情况核查结果，及时督促市县进行全面整改，切实提高债券使用效益。同时，推进建立“举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政府债务资金绩效管理机制，推进实施地方政府债务项目滚动管理和绩效管理，要求各级政府优先考虑国家和省委、省政府重大战略决策部署、重点领域补短板重大建设项目以及在建项目等情况，按照轻重缓急顺序合理安排使用新增债券资金，充分发挥新增债券对全省经济社会的促进作用。

